

耶利米哀歌的總綱和格式

コンイン ノマ カス ロンカの 小田 イロ カン					
耶利米哀歌	第一章	第二章	第三章	第四章	第五章
主題	哀慟	原因	希望	悔改	禱告
主角	她	衪	我	我們	我們
格式	單句字母詩	單句字母詩	三句字母詩	單句字母詩	變相字母詩
每節句數	3	3	1	2	1
節數	22	22	66	22	22
次序	Ayin, Pe	Pe, Ayin	Pe, Ayin	Pe, Ayin	_
內容	耶路撒冷 的悲劇	耶和華 的怒氣	耶利米 的哀慟	耶路撒冷 的認罪	耶路撒冷 的禱告
	錫安寡婦的苦 楚(1:1-11)	給城的懲罰 (2∶1-12)	苦難與希望 (3:1-39)	耶路撒冷的懲 罰(4:1-20)	被神記念 (5∶1-18)
	錫安寡婦的哀 求(1:12-22)	給城的勸誡 (2:13-22)	安慰和禱告 (3:40-66)	以東的懲罰 (4:21-22)	被神復興 (5:19-22)
學習	面對現實	面對危機	面對神	面對自己	面對轉機

哀 2:16,17

- A. 你的仇敵、都向你大大張口.
 - B. 他們嗤笑、又切齒、說、我們吞滅他、這真是我們所盼望的日子臨到了. 我們親眼看見了。
 - C. 耶和華成就了他所定的、應驗了他古時所命定的.
 - B. 他傾覆了、並不顧惜、
- A. 使你的仇敵向你誇耀、使你敵人的角、也被高舉。

第二章的分段

- 這兩節, 亦可以說是第二章的總結 應驗了他古時所命定的。
- 高銘謙的博士論文,其中一部份是對哀歌的翻譯。他說哀歌當中其中最重要的是盟約神學,神同猶大立的約。 守約被祝福(利26:3-13,申28:1-14),毀約被詛咒(利26:40-41,申28:15-68)。就算在詛咒中,如果猶大肯認罪悔改,可以化詛咒為祝福(利26:44-46,申30:1-3)。古時所命定的就是盟約神學。
- •除了<mark>盟約神學</mark>,哀歌亦著重悲哀申訴。兩者在哀歌都有共同的張力。我們都不是神學生,簡化一點,可以說一方面是神的主權,另一方面是人的感受。
- A. 盟約的執行 神的主權 (哀2:1-10)
- B. 苦難的現實 人的申訴(哀2:11-22)

這章最重要的主題是神的怒氣。發怒在第二章, 22節經文, 希伯來原文Aph, 出現了6次。

- 哀2:1a主何竟發怒、使黑雲遮蔽錫安城.
- 哀2:1b在他發怒的日子、並不記念自己的腳凳。
- 哀2:3他發烈怒、把以色列的角、全然砍斷
- 哀2:6耶和華使聖節和安息日、在錫安都被忘記、又在怒氣的憤恨中、藐視君王和祭司。
- 哀2:21你發怒的日子、殺死他們. 你殺了、並不顧惜。
- 哀2:22耶和華發怒的日子、無人逃脫、無人存留.

雖然中文聖經, 哀2:2,4都有說神發怒, 但用字是不同的希伯來文字。

- 哀2:2他發怒傾覆猶大民的保障、
- 哀2:4在錫安百姓的帳棚上、倒出他的忿怒像火一樣。

神就是猶大的敵人

- 哀2:2,5,16說神吞滅以色列,雅各。在哀2:2同一個字被翻譯成毀滅。在第一章,猶大的敵人(巴比倫),他們是遠處的國家。但在第二章,在哀2:1-9都是描述祂或主怎樣懲罰猶大。神自己是猶大的敵人(哀3:37,摩3:6,賽45:7)。
- •經文說祂張弓、好像仇敵. 他站著舉起右手、如同敵人(哀2:4)。很明顯, 經文的重心, 是神的懲罰。第二章, 經文三次提到神並不顧惜(哀2:2,17,21)。神增經憐憫, 顧惜。祂差派很多的先知, 到以色列人那裏, 去勸他們悔改。甚至最後差派祂的獨生子來到世上。在586BC, 神忍無可忍, 不再顧惜。毀滅耶路撒冷, 毀滅聖殿。
- 經文描述耶路撒冷城被毀的細節, 作者是一個目擊證人。

1. 沒有憐憫(哀2:1-5)

•耶路撒冷就是錫安寡婦。她是與神立約的。現在好像被烏雲遮蓋。這和昔日神透過雲柱,煙柱日夜帶領以色列人,成為很大的對比。神的聖殿是以色列的華美,賽60:7神說必榮耀祂的殿。耶路撒冷本來好像一粒明亮的星,高高掛在天上,現在從天扔在地上。就好像撒旦,以前是明亮之星,早晨之子。因為他的驕傲,從天被扔在地上。

哀2:3 把以色列的角、全然砍斷、在仇敵面前收回右手

• 角是代表力量(詩89:17,148:14)。神打斷以色列的角, 毁去以色列的力量。哀2:17呢? 神使你的仇敵向以色列誇耀、使你敵人的角、也被高舉。神以前, 用右手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(出15:6,12)。現在神的右手親自攻擊猶大(哀2:3-4)。

2. 沒有敬拜(哀2:6-7)

- 經文說神並不記念自己的腳凳。神是坐在施恩寶座上。祂的腳凳是約櫃, 亦可以是敬拜神的地方(代上28:2, 詩99:5, 詩132:7), 是神的聖殿。
- •神強取自己的帳幕(哀2:6;神的在人間,利26:11)、丟棄自己的祭壇(哀2:7a)、憎惡自己的聖所(哀2:7b)。神不再記念祂所建立的一切。神親自拆毀自己所建立的一切,是一件非常嚴重的事。神不能夠繼續因為猶大的罪,令自己的名被褻瀆。在舊約,神透過聖殿,祭司同人交往。毀去聖殿,就是同人絕交。
- •不單只聖殿被毀, 連王宮都被毀滅,將宮殿的牆垣交付仇敵 (哀2:7c).

3. 沒有保護(哀2:8-9a)

- 哀2:8毀滅保護的城牆(賽25:12), 和她的首領。哀2:2說神吞滅或毀滅猶大人民的居所,
- 耶7:12-14神說, 你看見我如何對待北國以色列, 你就知道猶大會變成怎樣。
- 就算現在,神繼續拆毀。在啟2:4-5 神對以弗所教會說、你們離棄了起初的愛心。要悔改、行起初所行的事. 你若不悔改、我就臨到你那裏、把你的燈臺從原處挪去。
- 神不是以往的神。神是現在的神。一個基督徒的信心,不是停留不前的信心。
- 哀2:8- 拉準繩,是建築的工具。一條繩掛住重量垂直。看看牆是否直。但亦能用作拆毀的工具。一個大鐵球,綁在鐵鍊上來拆毀建築物。錫安的門、都陷入地內. 主將他的門閂毀壞、折斷. 這裏可能有一個隱喻。城門是長老審判的地方,是伸張正義的地方。應該是被高舉, 現在陷入地內。

4. 沒有首領(哀2:9b-10)

哀2:6 神在怒氣的憤恨中、藐視君王和祭司。

哀2:9a 他的君王和首領,落在沒有律法的列國中

他們的君王和祭司,本來應用神的律法來帶領人民, 他們卻被擄到沒有律法的的國家。例如西底家被擄 去巴比倫。

哀2:9b 先知不得見耶和華的異象。

哀2:10 錫安城的長老坐在地上哀慟,默默無聲.

祭司,先知,智者,長老

- 祭司應該解釋神的話語,但現在被擄,先知應得到神的異象, 但現在看不見,長老執行公義,但現在啞口無言。很可悲。
- 在耶18:18,以色列人恃著有祭司,先知,智者的帶領,可以來謀害耶利米先知。現在所有的領袖都默然無聲。
- 領袖的沈默, 亦是神的沈默。透過祂的先知, 神不斷勸猶大悔改, 但她都沒有聽。最後神毀滅人同神交通的渠道, 就是聖殿。
- 在哀歌第二章, 耶利米說是神自己來執行盟約的審判。親自攻擊猶大, 拆毀一切。注意耶利米沒有說神的懲罰不公平。既然公平, 是罪有應得, 有人可能認為應該逆來順受, 不應埋怨。但留意, 耶利米一方面講出神的攻擊, 另一方面, 講出他真正的感受。

B. 苦難的現實- 人的申訴(哀2:11-22)

如果長老的哀慟,同處女的悲傷使耶利米感動,嬰兒死在母親的懷裏,令耶利米不能忍受。他突然由第三者轉到第一者。他不能繼續以第三者的身份,冷眼旁觀,來描述。

哀2:11我眼中流淚、以致失明. 我的心腸擾亂、肝膽塗地.

- 耶利米這位哭泣的先知,喊到眼睛都盲。猶太人同中國人很相似。中國人說牽腸掛肚。腸同肚是牽涉到感情的。和合本說肝膽塗地。原文只有肝,無膽。中國人說肝膽塗地,是盡忠報國,的意思。肝是身體最重的器官。希伯來文肝字的意思是重。耶利米的心情沈重,肝腸寸斷。
- · 嬰孩應該在家中被餵養。現在被媽媽抱著,到處尋找食物。甚至餓死街頭。似乎耶利米在質問神,這些嬰孩做了什麼,配受這樣的懲罰?

1. 先知的虚假

- 猶大變成這樣,先知要負很重的責任。與其告訴猶 大人的罪,先知粉飾太平。
- •耶利米說(耶8:11) 他們輕輕忽忽的醫治我百姓的損傷、說、平安了、平安了. 其實沒有平安。
- •今時今日都是一樣。有很多人,不喜歡聽真理,耳朵發癢、就隨從自己的情慾、增添好些師傅. 反而喜歡聽, 荒渺的言語(提後4:3-4)或虛浮的話(弗

5:6)

2. 敵人的嗤笑

- 哀1:12錫安的寡婦求路人觀看自己,但經文沒有說路人有反應。
- 在哀2:15說他們都拍掌. 向耶路撒冷城、嗤笑搖頭、說、難道人所稱為全美的. 稱為全地所喜悅的、就是這城麼?
- 哀2:1說聖殿是以色列的榮美,路人都說,原來不過如此!
- 哀2:16是仇敵的嗤笑
- •注意哀2:8,17都說是神定意的。應驗了他古時所命定的,就是神同以色列人立的約。早在毀約的條例中,講明這些事會發生。然後當猶大國,頻頻毀約,審判就來臨。神在先知書,尤其是耶利米書,清楚預言這些事會發生。

海一樣闊的傷口

- 在第一章,錫安的寡婦希望得到安慰,但尋求不到。甚至她只希望有人看她一眼。可惜看她的,只是她的仇敵。
- 在第二章,耶利米願意自己來安慰錫安的寡婦。很多時,當我們去安慰人,我們會用比較的方式。我都經歷過同樣的苦難,我有同樣的經驗。就算我自己無這樣的經驗,我都可以找到別人來比較,安慰人。
- •但耶利米說,我想不到有任何人有相似的遭遇,我不知道有任何事能和這苦難相比。我不知道應該講什麼話,不知道怎樣能安慰你。他只能說你的傷口,好像海一樣闊。

無法醫治的傷痕

• 這裏的經文,很像耶利米書所講的。

耶30:12-15耶和華如此說、你的損傷無法醫治、你的傷痕 極其重大。無人為你分訴、使你的傷痕得以纏裹、你沒有 醫治的良藥。你所親愛的都忘記你、不來探問你. 我因你 的罪孽甚大、罪惡眾多、曾用仇敵加的傷害、傷害你、用 殘忍者的懲治、懲治你。 你為何因損傷哀號呢、你的痛苦 無法醫治、我因你的罪孽甚大、罪惡眾多、曾將這些加在 你身上。

• 哀2:13b耶利米先知最後問誰能醫治你呢?

誰能醫治猶大?

- A. 神毀滅耶路撒冷城(哀 2:1-5)
 - B. 神棄絕領袖(哀 2:6-10)
 - C. 耶利米的悲傷, 問神誰能醫治猶大?

(哀2:11-13)

- B. 先知的虚假和愚昧(哀 2:14)
- A. 仇敵向耶路撒冷城嗤笑搖頭(哀 2:15-16)

這首尾結構的註解。

- A. 是仇敵, 打敗猶大, 但是神容許的。
- B. 是因為先知,領袖的罪,但亦是因為神棄絕他們。沒有世上所發生的事,不是神所容許的。
- C. 而首尾結構的最中心經文,講出只有神能夠醫治。

只有神能夠醫治

•耶利米書30章, 跟著的經文有答案。

耶30:16-17故此、凡吞吃你的、必被吞吃. 你的敵人、個個都被擄去、擄掠你的、必成為擄物、搶奪你的、必成為掠物。 耶和華說、我必使你痊癒、醫好你的傷痕、都因人稱你為被趕散的、說、這是錫安、無人來探問的。

C. 耶利米的禱告(哀2:20-22)

• 最後呼籲錫安人民向神禱告,好像當耶路撒冷城是一個人,城 牆會畫夜不息,在神面前流淚(哀2:18)。經文要以色列不斷向神 呼求。他們是神眼中的瞳人(申32:10,詩17:8)。因為城牆被毀, 所以可以說是用一個破碎的心來禱告。大衛說

詩 51:17神所要的祭、就是憂傷的靈. 神阿、憂傷痛悔的心、 你必不輕看。

•他又再一次提及老年人和處女。嬰孩被殺戮的悲劇。在哀2:20 甚至提到婦人豈可吃自己所生育手裏所搖弄的嬰孩麼。好像說神 怎能夠,不顧惜自己的兒女,使敵人攻擊他們一樣。這裏是講得 非常露骨,說神不念骨肉之情。

聖經中向神投訴的例子

哀 2:1-10 耶和華自己成為猶大的敵人

哀 2:20 婦人豈可吃自己所生育手裏所搖弄的嬰孩麼。

伯 10:3 你手所造的、你又欺壓、又藐視、卻光照惡人的計謀. 這事你以為美麼。

伯 10:8 你的手創造我、造就我的四肢百體. 你還要毀滅我。

哈 1:2「耶和華啊!我呼求你,你不應允,要到幾時呢?

哈 2:1我要站在守望所、立在望樓上觀看、看耶和華對我說 甚麼話、我可用甚麼話向他訴冤。

如何向神申訴?

我們見到耶利米,教我們如何迫切的禱告

哀2:19

- 1)起來
- 2)呼喊
- 3)在主面前傾心如水.
- 4)向主舉手禱告。

神的主權 - 人的感受

- •我們見到,在苦難中投訴,是神容許,甚至鼓勵(哀2:19)。
- •在哀2:1-10我們見到神的主權。神說,是我容許,甚至是我將苦難加在猶太人身上。
- •但在哀2:11-22,我們見到神容許猶太人向祂投訴。 兩者不是魚與熊掌只能得一,而是可以並存。神鼓勵 我們向祂傾訴哀2:19。

不要打壓其中一方,或高舉一方來,來打壓另外一方

不要打壓…

不要打壓人的感受-當在苦難中,你說沒有事。 你不去面對現實,是不能被醫治的(哀1章)。

不要打壓神的主權—很多人說苦難,逆境不是神的作為。神在哀歌說是我的作為!當然,不是所有的苦難,都是因罪所造成的。但所有的苦難,都是神容許的(賽31:2,45:7,摩3:6)。不要高舉人的感受,打壓神的主權—這些人覺得,我為什麼要信?在苦難中神都不保守我!他們就會放棄信心(伯2:9)。不要高舉神的主權,打壓人的感受—

- 一個姊妹得癌症的遭遇
- •我女兒的例子

- 亦有人拿著神的主權, 公義, 來打壓人在苦難中的感受。約伯三個朋友, 對約伯說你為何投訴? 一定是你犯了罪, 神懲罰你。當然約伯是無罪。但就算好像猶太人滅國的苦難, 是因為罪, 神都容許人來表達人的情感。
- 我認得一位姊妹,她不幸生癌。覺得前路迷惘,不知所措。她哭泣,向神申訴。但她教會,有一位德高望重的姊妹,她不容許我們哭泣和申訴。她很有權威地對她說,你要有信心,要禱告,要倚靠神!她當然知道要倚靠神,明白神的主權,明白神的拯救。但她完全沒有顧念到,她眼前是一個,有血,有肉的人。
- •我亦犯過同樣的錯。我的細女。生出來有白內障,自細帶著好似氣水樽那麼厚的眼鏡返學,被書友仔笑。又無姐姐那麼早結婚。有一次,她觸景傷情,好傷心。我安慰她,說神有祂的時間,祂會祝福你。慢慢她開始埋怨神。我就阻止她,說她不應該這樣做。回轉頭看,我不應該罵她。我後悔無早點,深入了解耶利米哀歌。其實一個人願意向神投訴,表示他還未放棄。我應該鼓勵她,而不應該打壓她的感受。

結語

- •耶利米哀歌第二章, 敘述神親自攻擊猶大(哀2:1-10), 是神的主權, 是盟約, 應驗了他古時所命定的。但神不但沒有阻止猶太人申訴(哀2:11-22), 還鼓勵他們在主面前傾心如水(哀2:19).
- 在苦難中,不要壓抑自己的感受,以為基督徒應該常常喜樂, 凡事謝恩。 我們要面對現實(第一章)。
- 我們降服在神的主權,但仍然可以向神申訴,正正表現出我們是有血有肉的信徒,沒有放棄我們的信仰。我們的信心是真的(第二章)。
- 但不要停留在申訴,埋怨。看著自己的苦難,轉牛角尖,走 不出來。我們要轉向仰望神(第三章)。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:

- 他在 Youtube 的講道
- 他在 華人教會網絡 的講道
- 他的 其他講道和筆記(His other Sermons & Notes)
- 你可以用<u>手機App</u>來聽他的道(粵語TAB) 和看他為你 準備的筆記(Notes)
- 講員(Speaker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請你喜歡他的 <u>Facebook 網頁</u>